

<<三个火枪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三个火枪手>>

13位ISBN编号：9787807314936

10位ISBN编号：7807314931

出版时间：2007-7

出版时间：亚历山大·大仲马、赵书侠 广州出版社 (2007-07出版)

作者：亚历山大·大仲马

译者：赵书侠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三个火枪手&gt;&gt;

## 前言

《三个火枪手》的作者、法国作家大仲马一八〇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出生于巴黎城外一百多公里的小镇维莱科特雷，他的祖父是一个好色的法国贵族，家里拥有一大群黑奴，大仲马的父亲托马斯·亚历山大便是其祖父与女黑奴露易·仲马所生的一个混血儿。

托马斯长大后以母亲的姓氏“仲马”报名参加拿破仑的军队，在不到七年的时间内就由一名士兵晋升为将军。

拿破仑执政后，托马斯因与拿破仑政见不同而被解除军职，在四十四岁时郁郁而终，此时大仲马才三岁半。

大仲马长大后，他母亲问他是愿意恢复祖上的贵族姓氏还是继续保留黑奴的姓氏仲马。

大仲马当然清楚这两个姓氏的高低贵贱对自己今后命运的影响，但他还是异常坚定地告诉他母亲，他要保留亚历山大·仲马的名字！

大仲马二十岁那年独自闯荡巴黎，在奥尔良公爵府上当抄写员。

因为生活所迫，大仲马经常在业余时间替法兰西剧院誊写剧本。

一八二三年，他与邻居缝衣女工卡特琳娜·拉贝相爱并同居，第二年七月二十七日生下了一个儿子，这就是后来在文学声誉上大大超过他的小仲马。

和许多作家未成名前一样，大仲马用了几年的时间辛辛苦苦创作了大量的剧本，可是却没有一个剧本被采用。

但是他的执着最终有一天感动了上帝，一天傍晚，他收到了法兰西剧院送来的一张便条，通知他的新作《亨利三世》将于当天晚上在剧院演出。

据说当时大仲马一下子手忙脚乱，赶紧穿好衣服，却发现自己没有体面的硬领，便用硬纸剪了一个假领套在脖子上。

演出结束后，主持人请剧作家上台，大仲马高昂着头，头发蓬乱，带着硬纸领子站在舞台上，接受暴风雨般的喝彩声，一夜之间成了巴黎人街谈巷议的剧作家。

戏剧创作的成功给大仲马带来了巨大的声誉和丰厚的收入，社会地位和经济条件的逐渐改变，使他越来越瞧不起缝衣女工卡特琳娜·拉贝。

他混迹于巴黎的上流社会，整日同那些贵妇人、女演员鬼混，早把小仲马母子俩忘得一干二净。

在小仲马和他的母亲度日如年的日子里，大仲马与一位女演员同居并生下了一个女儿，女演员要大仲马通过法律形式承认女儿的合法身份，这才使大仲马终于记起了自己还有一个儿子。

于是，他找到七岁的小仲马，通过法律手段赢得了对儿子的抚养权，但他拒不承认拉贝是他的妻子。

后来，大仲马因《三个火枪手》、《基督山伯爵》等作品的成功而获得巨额稿酬之后，他那原本豪爽大方、挥霍成性的生活习惯更加变本加厉。

他以“基督山伯爵”自居，耗费巨资买下一大块地皮建筑他梦想中的豪宅“基督山城堡”，经常在这座城堡里大宴宾客，饮酒作乐。

但由于挥霍过度，这种花天酒地的日子没有持续几年，大仲马后来千金散尽，只好把他心爱的城堡拍卖给了别人。

一八四八年，大仲马的儿子小仲马根据自己的爱情经历创作了他的成名作《茶花女》，小说在巴黎出版后引起了巨大的轰动。

一八五二年二月，话剧《茶花女》正式公演，获得巨大成功，小仲马电告在国外旅居的父亲：“第一天上演时的盛况，足以令人误以为是您的作品。”

大仲马回电则说：“我最好的作品正是你，儿子！”

这段电文对白，也成了文学界的一段佳话。

后来，有人把仲马父子的作品做比较，认为大仲马的所有作品加在一起也比不过小仲马的一本《茶花女》。

大仲马听到后又惊喜又嫉妒，幽默地回答说：“我的写作题材来自梦想，我儿子的写作题材来自现实；我闭着眼写作，我儿子睁开眼写作；我在绘画，他在摄影。”

大仲马晚年的时候爱上了一个名叫阿达·孟肯的美国女演员。

## &lt;&lt;三个火枪手&gt;&gt;

尽管风流了一辈子，但大仲马还是对光彩照人的阿达·孟肯一见钟情，并认定她就是她一生的归宿，他决定在有限的余生里认认真真地享受一下真爱的甜蜜。

为了一心一意地享受爱情，他甚至停止了写作。

但是，天不遂人愿，阿达·孟肯在一次演戏时不幸遇难，给年迈的大仲马以最致命的打击。

据说，在阿达·孟肯的葬礼结束后，大仲马把自己灌得酩酊大醉，然后，他在晴空下撑开一把蓝色的雨伞，来到儿子小仲马的家里，大声对小仲马说：“孩子，我是来你这儿等死的。

”十多天后的一八七。

年十二月五日，大仲马与世长辞。

作为法国十九世纪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重要代表人物，大仲马在戏剧创作和小说创作领域均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他的戏剧创作开辟了早期法国浪漫派戏剧的发展之路，对浪漫主义文学运动作出了重要贡献。

尽管如此，给大仲马带来巨大声誉的却是他的《基督山伯爵》、《三个火枪手》这两部传奇小说。

《三个火枪手》以法国国王路易十三与集军政大权于一身的法国首相、红衣主教黎塞留之间的权力斗争为背景，以法国宫廷秘史轶闻为铺延，描述了一段惊心动魄的传奇故事。

书中的主人公、国王卫队里的火枪手、少年勇士达达尼昂与三位生死与共的知己、火枪手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多次打败首相的部下，受到国王暗中褒奖，而首相却对此怀恨在心。

国王路易十三的王后安娜与旧时情人英国白金汉公爵情丝未断，王后以金刚钻坠相赠传情。

垂涎王后美色的红衣主教黎塞留遂借机要求国王组织宫廷舞会，让王后配戴国王送给她的金刚钻坠以证虚实。

眼见舞会日期逼近，王后惶然无计，幸得心腹侍女波那瑟献计，请来达达尼昂帮忙。

达达尼昂对波那瑟一见钟情，遂不顾个人安危，答应倾力相助。

达达尼昂与三个朋友分头赴英，经过一路曲折离奇的磨难，及时向白金汉公爵索回金刚钻坠，粉碎了红衣主教的阴谋。

红衣主教最得力的亲信米拉迪是一个口蜜腹剑、心如蛇蝎的法国美女，达达尼昂为其美貌所动，巧构计谋，弓！

诱米拉迪同床共欢，却突然发现米拉迪肩上烙有一朵当时象征着犯罪前科的百合花。

这个隐藏数年的机密从此暴露，使米拉迪对达达尼昂恨之入骨。

妒火中烧的黎塞留迁怒于情敌白金汉公爵，于是利用新旧教徒的矛盾挑起法英战争，一对情敌各为两国的军事主帅。

黎塞留暗派米拉迪赴英行刺白金汉：米拉迪则提出以杀死达达尼昂为条件。

她一踏上英国的土地，即被预先得到达达尼昂通知的温特勋爵抓获；囚禁中，米拉迪对温特勋爵的心腹看守费尔顿卖弄风骚，极尽诱惑，得以出逃并侥幸刺死了白金汉。

在返回法国的途中，米拉迪在一个修道院里毒死了达达尼昂的情妇波那瑟。

达达尼昂与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会同温特勋爵和一名刽子手，在利斯河畔抓到正在逃往比利时的米拉迪。

六人历数米拉迪的种种罪恶，然后在利斯河畔将米拉迪就地处死。

在故事的结尾，达达尼昂被擢升为火枪队副官，与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三位好友各自分飞。

《三个火枪手》一书谋篇布局独具匠心，充分展现了大仲马驾驭故事情节发展的非凡能力，主人公达达尼昂和另外三个伙伴的性格被大仲马勾画得栩栩如生：初出茅庐的达达尼昂风流倜傥，果敢机智，对朋友侠肝义胆，对敌人嫉恶如仇；阿托斯少言寡语，遇事沉着冷静，处世稳重老练；波托斯大胆鲁莽，头脑简单，胸无城府；阿拉米斯则温文儒雅，才思敏捷，足智多谋。

红衣主教黎塞留在法国政坛呼风唤雨，不可一世，他的骄横，他的老谋深算，他的通权应变，在书中被大仲马描绘得淋漓尽致。

艳绝天下而又心如蛇蝎的米拉迪更是被大仲马刻画得入木三分，连续五章囚禁场面的铺陈，把一个时而如温柔的天使、时而如凶恶的魔鬼一般的米拉迪描写得出神入化，令人拍案叫绝。

《三个火枪手》最早于一八四三年三月至一八四四年七月在巴黎《世纪报》上以连载的形式刊出，在法国引起空前的轰动。

## <<三个火枪手>>

此后，《三个火枪手》被译成多种文字传播到世界各国，从一九一一年起多次被法、美、意、墨等国搬上银幕。

中国在光绪年间就有了此书的最早译本，是伍光建先生根据英译本转译，并多有删节，书名也被改为《侠隐记》，取三位主角均为隐名侠士之意。

后来，李青崖先生从法文译出全书，取名为《三个火枪手》。

由于书中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虽然都是火枪队的成员，平时的形象是头戴插羽翎的宽边帽，身穿敞袖外套，腰间佩一柄长剑，左右各插一支短枪，但是凡遇格斗厮杀，多用长剑短枪，而从不使用在战场上才用到的火枪，故也有一些译本把它取名为“三剑客”。

编委会

## <<三个火枪手>>

### 内容概要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三个火枪手(全译本)》是大仲马1844年创作的一部以历史事件为题材的小说，它将宫廷争斗、风流韵事与三个火枪手的冒险经历巧妙地结合在一起，真实地再现了17世纪上半叶统治阶级之间的明争暗斗、互相倾轧的政治局势。该小说情节曲折惊险，故事引人入胜，极富传奇色彩，是世界通俗小说中艺术成就较高的一部杰作。

<<三个火枪手>>

作者简介

## &lt;&lt;三个火枪手&gt;&gt;

## 书籍目录

作者序第一章 老达达尼昂的三件礼物第二章 特雷维尔先生的候见厅第三章 谒见第四章 阿托斯的肩膀、波托斯的肩带和阿拉米斯的手绢第五章 国王的火枪手和红衣主教的卫士第六章 国王陛下路易十三第七章 火枪手的内部事务第八章 宫廷里的阴谋第九章 达达尼昂崭露头角第十章 十七世纪的捕鼠笼子第十一章 更大的阴谋第十二章 白金汉公爵乔治·维利尔斯一第十三章 波那瑟先生第十四章 默恩镇的那个人第十五章 法官和军人第十六章 掌玺大臣赛基埃又想敲钟厂第十七章 波那瑟夫妇第十八章 情夫与丈夫第十九章 行动计划第二十章 旅途第二十一章 温特伯爵夫人第二十二章 美尔莱宋舞第二十三章 约会第二十四章 小楼第二十五章 波托斯第二十六章 阿拉米斯的论文第二十七章 阿托斯的妻子第二十八章 归途第二十九章 筹办装备第三十章 米拉迪第三十一章 英国人和法国人第三十二章 诉讼代理人家的午餐第三十三章 侍女和丰人第三十四章 阿拉米斯和波托斯的装备第三十五章 冒名顶替第三十六章 复仇梦第三十七章 米拉迪的秘密第三十八章 阿托斯得到了装备第三十九章 幻觉第四十章 可怕的幻觉第四十一章 围攻拉罗合尔第四十二章 昂儒葡萄酒第四十三章 红鸽笼客栈第四十四章 火炉烟囱管的用途第四十五章 夫妻相见第四十六章 圣热尔韦棱堡第四十七章 火枪手的会议第四十八章 家事第四十九章 厄运第五十章 叔嫂间的谈话第五十一章 长官第五十二章 软禁的第一天第五十三章 软禁的第二天第五十四章 软禁的第三天第五十五章 软禁的第四天第五十六章 软禁的第五天第五十七章 一个古典悲剧的手法第五十八章 越狱第五十九章 一六二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朴茨茅斯杀人事件第六十章 在法国第六十一章 贝图纳加尔默罗会女修道院第六十二章 两个恶魔变种第六十三章 一滴水第六十四章 披红斗篷的人第六十五章 审判第六十六章 处决第六十七章 结局尾声

## &lt;&lt;三个火枪手&gt;&gt;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老达达尼昂的三件礼物一六二五年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玫瑰传奇》作者的出生地默恩镇好像被胡格诺派变成了第二个拉罗舍尔似的，陷入一场大骚乱。

不少市民看到女人们往大街上跑，听到孩子在门口喊叫，于是急忙套上铠甲，拿起火枪或长矛，稳了稳多少有些惊恐的心神，朝诚实的磨坊主的旅店跑去。

一堆人正闹哄哄地挤在旅店门口，而且越来越多，个个显得非常好奇。

在那个时代，难得有一天相安无事，要么这个城镇要么那个城镇，总会发生那样一些事件被记载下来，恐慌的事情时有发生。

领主与领主争斗，国王和红衣主教动武，西班牙人对国王发动战争。

除了这些或明或暗、或秘密或公开的战事，还有强盗、乞丐、胡格诺派教徒、野狼乃至贵胄们的随从，全都是大家的敌人。

所以市民们总是要武装起来抵御强盗、野狼和贵胄们的随从，往往也要抵御领主和胡格诺派教徒，偶尔还要抵御国王，但是从来没有抵御过西班牙人和红衣主教。

因此在渐渐养成这个习惯之后，就在前文提及的一六二五年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默恩镇的市民听到喧哗声，也顾不上是否看到了红黄两色的军旗或黎塞留公爵手下的号衣，就纷纷赶往诚实磨坊主的旅店。

大家一到那里，就明白了骚动的原因。

是一个年轻人……我们来简单勾勒一下他的形象：大家不妨想象一下十八九岁的堂吉诃德，只是这个堂吉诃德不着任何护具，既没有套上锁子甲，也没有盔甲，仅仅穿了一件紧身的织羊毛短上衣；而那件原本是蓝色的短上衣也变得既不太像酒糟色，也不似天蓝色了。

长脸黑红，颧骨突出，表明他足智多谋；戴无檐软帽，颌部肌肉相当发达，乍看便可认出是加斯科尼人，更何况我们这位年轻人还戴了这样一顶软帽，而且上面又插了一根翎毛；眼神坦诚而聪慧；挺秀气的钩鼻子；至于个头，说是少年人又太高，说是成年人又嫌矮；若不是斜挂在皮带上的那柄长剑在走路时磕着腿肚子，骑马时蹭着坐骑的一团乱毛，没经验的人大概会把他当成农夫的儿子。

当然，我们的年轻人有匹坐骑，而且这匹坐骑那么出色，甚至还引来了大家的关注。

那是一匹秃尾巴的贝亚恩小马，十二岁到十四岁之间，一身黄毛，腿弯处长了坏疽，走路时脑袋低到了膝盖下面，都不用系颌缰了。

虽然如此，它每天还能走上八法里。

不幸的是，这匹马古怪的毛色和难看的步态完全掩盖了它的优点，以至于在那个人人都自以为是相马好手的年头，当这匹小马约一刻钟前由波让西门踏进默恩镇时，它给人的不良印象甚至连累骑在背上的主人也遭遇轻视。

这种轻视使年轻的达达尼昂（即这位骑着又一匹洛西南特的堂吉诃德的姓氏）感到特别尴尬，因为他即使是个非常高明的骑手，也无法掩饰这样一匹坐骑带给他的可笑一面。

因此，当老达达尼昂将这匹马送给他时，他一边接受，一边唉声叹气。

他非常明白，这样一匹马至少值二十利弗尔，而同这件礼物一起给他的教诲更可以说是无价宝贝。

“孩子，”那位加斯科尼绅士用那种连亨利四世也改不过来的纯正的贝亚恩土话说，“孩子，这匹马在你父亲家中出生，一转眼就满十二年了，打出生后一直没离开过，你应该好好珍惜它。

千万不要卖掉它，就让它平静、体面地老去。

如果你骑着它去作战，一定要像爱护一位老仆一样好好爱护它。

到了宫廷上，”老达达尼昂继续说道，“你要是有幸能进宫廷，而且你古老的贵族身世也使你有权享受这种荣耀。

你的祖先们把这个姓氏庄重地维护了五百年；进了宫廷，你决不能让自己的贵族姓氏被辱没。

这是为了你，也为了你的亲人。

我说的亲人，是指你的双亲和你的朋友。

你只能听从红衣主教和国王的命令。

如今一个绅士要想取得成功，靠的是自己的勇敢，听清楚了吧？

## &lt;&lt;三个火枪手&gt;&gt;

靠的是自己的勇敢。

你在一瞬间的恐慌就很可能使你错过幸运之神赐予的机遇。

你还年轻，说你应当勇敢，有两个理由：一来你是加斯科尼人；二来你是我儿子。

要勇于冒险，不要错过机会。

我教你击剑，你双腿强健，手腕有力，只要有机会就应该出手；如今决斗被禁止，打架就更需有超常的胆量。

孩子，我能给你的，只有十五埃居、我的马和刚才这番忠告。

还有你的母亲，会把她从一个吉卜赛女人那里学到的一种膏药秘方告诉你的，那种膏药对江河伤口都有奇效，只要不是触及心脏。

你要利用这些，开开心心、长长久久地生活。

除此之外，我再补充一句话：建议你向某个榜样学习。

这个榜样不是我，我从来没有进过宫廷，只是曾经随志愿军参加过宗教战争；我是指德·特雷维尔先生。

过去他是我的邻居，童年时有幸与我们的国王路易十三一起玩耍。

愿天主保佑国土！

他们玩耍时偶尔会打起来，可是一旦打起来，国王并不总是强者。

他反而因为挨了不少打而对德。

特雷维尔先生相当敬重和友爱。

后来，特雷维尔初次去巴黎旅行就和别人决斗了五次；从前国王去世直到新王成年参政，在此期间他除了攻城作战之外，还和别人决斗过七次；而现在自国王登基至今，他可能还决斗过一百多次！

所以，虽然有律法、圣谕和禁止决斗的规定，他还是当上了火枪队的队长，也就是那支连红衣主教都有些忌惮，而国王非常看重的卫队的首领。

尽管大家都知道，红衣主教是无所畏惧的。

特雷维尔先生一年挣一万埃居，可以说是非常显贵的人，可是他最初是和你一样的。

你带这封信去拜见他，以他为榜样，像他一样做个显贵。

”说完这些话，老达达尼昂就把自己的剑给儿子佩上，深情地吻了吻他的双颊，并为他祝福。

年轻人出了父亲的房间便去找母亲。

母亲正拿着那个奇特的药方等着他。

正如我们刚才所说，这个药方以后会经常用到。

比起父子之间的道别，母子间的道别更为长久、亲切。

并不是说老达达尼昂不爱自己的儿子，不爱这唯一的子嗣，乃是因为他是男子汉，而感情用事哪能算是男子汉！

达达尼昂夫人就不一样。

她是女人，还是母亲，于是就哭个不停。

而小达达尼昂倒是应该表扬表扬，他一想以后要当火枪手，就努力表现出坚定的意志，只是天性最后还是占了上风，他流了不少眼泪，而且好不容易才忍住了一半。

<<三个火枪手>>

编辑推荐

<<三个火枪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